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綠色公司債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劉 韜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深圳市

2017年3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劉韜先生、陳曙生先生及李永鵬先生；三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鄧謙先生及黃藝明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顯榮先生、曲久輝先生及朱征夫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股票简称：东江环保

股票代码：002672

公告编号：2017-18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票面利率公告**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3037 号文核准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绿色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发行人本次债券采取分期发行的方式，其中首期发行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基础发行规模为 3 亿元，可超额配售规模不超过 7 亿元，剩余部分自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 24 个月内发行完毕。

2017 年 3 月 9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 4.00%-5.30%。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簿记建档方式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 6 亿元，票面利率为 4.90%。

本期债券简称“17 东江 G1”，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2017 年 3 月 14 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见 2017 年 3 月 8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7-15）。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签章页）

发行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3 月 9 日



（以下无正文，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签章页）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